



搭建公司委托合作合同

甲方：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乙方：珠海玖月文化艺术传播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路 13 号瑞辰国际中心 15 层 1510 室 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迎宾北路 2111 号 3405 室
法定代表人：张楠 法定代表人：黄建国

一、付款方式：现金 ☐ 支票 ☐ 汇兑 ☒

1. 甲方在合同签订时预付 0 % 货款，在活动结束后，90 天内(节假日顺延)支付尾款。
2. 乙方须在收到甲方预付款后 3 个工作日开出本合同全额有效的发票并交与甲方。
3. 乙方提供的发票类型为：会展服务增值税专用 发票。
4. 乙方的帐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汇款户名：珠海玖月文化艺术传播有限公司

汇款账号：6600 7347 7001

二、双方经济责任

1、甲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 (1) 甲方中途变更产品款式、品种、规格、质量或包装的规格，所产生的增加费用由甲方承担。
- (2) 甲方未按规定时间和要求向乙方提交（广告设计策划搭建安装）的相关资料，乙方将按甲方提交资料的日期顺延交货，如甲方始终不能提出应提交的上述资料等，应视甲方违约处理。
- (3) 甲方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付款总额万分之三计算付给乙方，作为延期罚金。
- (4) 乙方按合同规定要求完成（设计策划制作搭建安装）并送货到甲方指定地点，甲方无理拒绝接货，甲方应承担因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及所产生的费用。
- (5) 乙方由于未能按甲方指定的时间交货对甲方造成了损失，甲方有权视情况严重程度扣减货款，情况特别严重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赔偿。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要求全部或部分注销合同，必须提出充分理由，经双方协商后，提出注销合同一方须向对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2 % 的补偿金，如一方无故自行毁约，应赔偿对方因此所造成的实际损失，有预付款的情况下先返还预付款。



三、不可抗力免责事由

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由于地震、台风等自然灾害或国家政令的变化以及其他不能预见并且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全部免除履行合同责任。

四、纠纷解决途径

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双方可向甲方注册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其它

(1) 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主管领导（总经理）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并加盖骑缝章）后生效，乙方可授权签字人，但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本合同签订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加盖公章、银行开户许可证、上一年度纳税证明以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本合同有效期为两年，自 2024 年 10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9 月 30 日。自双方代表签字、盖公章确认之日起生效。期满双方无异议的自动顺延一年。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后附：附件一 乙方人员信息联络表

附件二 关系说明

附件三 反贿赂/反腐败承诺书

此合同双方提供材料真实有效，如因提供虚假材料，提供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甲方：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珠海玖月文化艺术传播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签字：





附件一

乙方人员信息联络表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手机	邮箱	本人签字
黄建国	总经理		13802671670	414249225@qq.com	黄建国
罗丽芬	财务经理		13318979654	248500243@qq.com	罗丽芬
曹雅静	会奖业务负责人		18023065990	419655212@qq.com	曹雅静
黄志聪	业务第一联络人		13417742250	79469582@qq.com	黄志聪
毛灵	业务第二联络人		18023065990	419655212@qq.com	毛灵



附件二

关系说明

感谢贵司对我司的信任和支持。现对中国康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与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的关系做以下说明：

单位名称：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单位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路 13 号 12 层 1510 内 002

法定代表人：张楠

经营期限：2012 年 05 月 30 日 至 2032 年 05 月 29 日

单位名称：中国康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路 13 号 12 层 1501、1503、1505、1506、0507、1508

法定代表人：李源光

经营期限：1999 年 03 月 03 日 至 2029 年 03 月 02 日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是中国康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是康辉集团全力打造的专业化的国际商务会议会展及奖励旅游机构。

请贵司对以上情况知悉并予以理解。



附件三

反贿赂/反腐败承诺书

为了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与供应商的正当权益，谨此承诺：

在与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合约期内除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刑法》等有关禁止商业贿赂行为规定，遵守“守法、诚信、公正、科学”的原则，坚决拒绝商业贿赂、行贿及其他不正当之商业行为的馈赠。

在与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合约期内不准以公司或个人名义向任何康辉员工提供不符合标准的馈赠，如：直接或间接赠送金钱、礼品、有价证券及任何形式的馈赠礼金包括但不限于现金、支票、信用卡等。

在与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合约期内不准组织任何有补贴和用公款支付的吃请玩乐，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性歌厅、舞厅、夜总会等娱乐场所。

在与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合约期内与我司的业务往来，严格按照合同规定项目进行，不得提供超出双方合同规定之项目，并保证提供的业务往来凭证（采购订单、发票等）真实有效。

在与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合约期内与我司的业务往来，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或经双方正式确认的支付方式和账户信息进行账务往来，不得在约定支付方式和账户之外进行任何收付款的操作。

本公司将恪守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本公司愿意接受任何处罚并负责赔偿因此给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造成的损失以及造成的不利社会影响，同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此承诺书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此承诺书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并随双方的合作的经济合同或协议的存续时间而自然延续。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盖章） 承诺公司（盖章）：珠海玖月文化艺术传播有限公司

日期：2016.11.10

日期：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号: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2MA550L2D7E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珠海玖月文化艺术传播有限公司

商事主体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黄建国

成立日期 2020年07月14日

住所 珠海市香洲兴业路52号36栋203房



重要提示

1.经营范围: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在章程中载明(其中合伙企业的经营范围在合伙协议中载明,个人独资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经营范围在设立登记申请书中载明)。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在依法取得许可审批后方可从事该经营活动。
2.年度报告:外商投资企业(机构)、海关管理企业应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他商事主体应于每年的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提交上一年度报告。
3.信息查询: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出资情况、营业期限、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和其他监管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珠海)(网址:<http://ssgs.zhuhai.gov.cn>)或扫描执照上的二维码查询。

登记机关



姓名 黄建国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55 年 9 月 10 日

住址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湾仔
上沙街二巷49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4001955091048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珠海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6.01.31-长期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珠海玖月文化艺术传播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660073477001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黄建国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850032766701

2020 年 07 月 30 日



供应商信息审核单

(如有公司名称、银行账户、联系人任意一项信息变更, 务必第一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康辉供应商管理负责人)

公司基本信息								
供应商中文全称	珠海玖月文化艺术传播有限公司							
供应商英文全称	ZHUHAI JIUYUE CULTURE AND ART COMMUNICATION CO. LTD.							
公司法人	黄建国	成立时间	2020 年 7 月 14 日	注册资本	100 万			
注册地址	珠海市香洲兴业路 52 号 36 栋 203 房							
通信地址及邮编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迎宾北路 2111 号 3405 室							
会奖业务开始时间	2020 年 7 月 14 日		会奖业务团队人数	10 人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银行帐号	6600 7347 7001							
公司简介 (300 字以内)	珠海玖月文化艺术传播有限公司专业策划及承办大中小型赛事及活动, 承接企业宣传片及广告拍摄, 与多个电视台、影视公司及品牌赛事公司均有良好的合作关系。承接各种会议及年会。我们秉承“精品、专业创新”的精神努力探索专业会议会展服务的道路, 把珠三角, 港澳地区及周边城市作为主要市场, 已经辐射全国各商务公司、政府和事业单位的全年差旅管理以及全国各地的会议、会展活动等作为主要业务, 负责从策划会议活动的开始, 到包括酒店安排、会议接待、会场安排布置、摄影摄像、大型舞台搭建灯光音响和同步视频、导播设备的搭建等服务。用热忱的态度和专业的服务, 为客户提供专业的策划、执行服务。							
联络方式(至少需要填写 3 位联系的信息, 且不能重复)								
	职位	姓名	座机	手机	邮箱	QQ 号码		
公司负责人	总经理	黄建国		13802671670	414249225@qq.com	414249225		
业务负责人	商旅部总监	曹雅静		18023065990	419655212@qq.com	419655212		
业务第一联络人	项目部总监	黄志聪		13417742250	79469582@qq.com	79469582		
业务第二联络人	业务经理	毛灵		18023065990	419655212@qq.com	419655212		
业务信息								
可直接提供服务的城市	广东及港澳地区							
与哪些组团社合作	香港四海、上海创盟、杭州三才、杭州吉智、杭州沃途、厦门奔跑蜗牛文传、香港永东等							
近三年营业额	1500 万							
近两年内操作过的会奖案例(必填)								
	会议名称	客户名称	组团社	日期	人数	酒店、场地	证明人	联系方式
1	2023 年国寿精英荣誉颁奖典礼	中国人寿(海外)	香港四海	2024. 07. 04	500	珠海万丽酒店	罗纓	00852-22007968
2	强生年中会议	强生	上海创盟	2023. 08. 02	1000	珠海会展中心	Patty	13917110724
3	沃克斯年会	沃克斯	三才	2023. 09. 12	900	澳门 JW 万豪酒店	Kelly	18072829918
4	全新极氪 09 发布会	极氪	吉智文化	2024. 07. 19	2000	香港亚洲国际博览馆	叶总	15168498822
5	2024 澳旅局推介会	澳旅局	奔跑蜗牛文传	2023. 12. 06	1500	珠海横琴凯悦酒店	陈超	13606087282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1009)44 证明 0000387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珠海市香洲区税务局翠香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4-10-09
纳税人名称	珠海玖月文化艺术传播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402MA550L2D7E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 至 2023-03-31	2023-04-18	¥12015.15
增值税	2023-04-01 至 2023-06-30	2023-07-17	¥16988.34
增值税	2023-07-01 至 2023-09-30	2023-10-20	¥40876.91
增值税	2023-10-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5850.94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5-14	¥9301.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 至 2023-03-31	2023-04-18	¥420.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4-01 至 2023-06-30	2023-07-17	¥594.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7-01 至 2023-09-30	2023-10-20	¥1430.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0-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204.78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 至 2023-03-31	2023-04-18	¥180.22
教育费附加	2023-04-01 至 2023-06-30	2023-07-17	¥254.82
教育费附加	2023-07-01 至 2023-09-30	2023-10-20	¥613.15
教育费附加	2023-10-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87.76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 至 2023-03-31	2023-04-18	¥120.15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4-01 至 2023-06-30	2023-07-17	¥169.88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7-01 至 2023-09-30	2023-10-20	¥408.77
地方教育附加	2023-10-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58.51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捌万玖仟伍佰柒拾陆元肆角柒分

¥89576.47



备 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